第 33 卷第 6 期
2003 年 11 月
浙 江 大 学 学 报(人文社会科学版)
Journal of Zhejiang University(Humanities and Social Sciences)
Vol.33，No.6
Nov.2003

·论点摘编·

《尔雅》‘ 权舆 ’新诂

王建莉
(浙江大学 汉语史研究中心,浙江 杭州 310028)

《尔雅》开篇首条是‘ 初、哉、首、基、肇、祖、元、胎、俶、落、权舆,始也 ”。学界对其中的‘ 权舆 ’争议最大,历史上很多经儒对其始义之由来做了种种探讨,直至今日也时有探赜祛疑者。本文拟对诸说简作评析,并提出管见,以求教于方家。

“ 权舆 ’故训纷杂,归纳起来大略有三种。

第一种说法,“ 权 ’同‘ 舆 ’均有始义,为同义连用。邵晋涵《尔雅正义》云 :“ 是权舆二字连用。”有的从词义引申探求两个字始义之来源,陆佃《尔雅新义》云 :“ 权,量之始。舆,车之始。”《韵会》云 :“ 造衡自权始,造车自舆始。”有的借助于假借,如尹桐阳《尔雅义证》云 :“ 权为首之一部,故与首同训为始,方言则以 鼃为之……舆,车舆也,从车,舁声。正字为豫,实为素。素,白纟致绘也。大素为质之始,故又引申为始。”还有的从字形入手,朱起凤分析‘ 舆 ’为“ 兴 ’的误写。“ 权舆 ’应作‘ 奋兴 ”,它们是‘ 并形相涉而讹。”如《史记·历书》有‘ 百草奋兴,姊鴂先滜。”朱氏以此举证,并用其后半句应作‘ 瑞雉无释 ’来说明同一道理 :“ 原文作無释,先字無由讹为無,此必本作无字,后人以无無同字,径改为無。而不知一经点窜,使后之读书者,未由窥致误之由来,此大谬矣。”[1] (p.260)

第二种说法,“ 权舆 ’为一复词。有的认为是偏义复词。王闿运《尔雅集解》云 :“ 权当为劝,舆当为與。劝與,治也……始治古字本通。" 舆 ’字无义,偏在‘ 权 ”上。有的认为‘ 权 ’同‘ 舆 ’都有实在意义,结合为复合词,共同引申出始义。邢昺疏 :“ 权舆者,天地之始也,天圆而地方,因名云。”胡承珙《尔雅古义》云 :“ 权舆疑即堪舆,权、堪声相近……堪舆,天地总名也。堪舆即权舆声之转……盖权舆为天地之始,因而日月所起亦谓之权舆,更推广之,则凡事物之始皆谓之权舆。”邢疏没有深入解释,但联系胡氏所说,它们应为一类。

第三种说法,“ 权舆 ’为联绵词。“ 权舆 ’是《尔雅·释草》中‘ 虇蕍 ’的假借。“ 权舆 ’者,王念孙《广雅疏证卷一〇上·释草》曰 :“ 虇蕍之言权舆也。”持此说者以《说文》为依据 :“ 萝,灌渝。”许梿《读说文记》:“ 案 :即《尔雅》‘ 其萌虇蕍 ’之萌。古萝蒙同音,齐人谓萌为蒙。灌渝即虇蕍,亦即权舆……是艸之始曰权舆,引申为凡为始之称。”清钱大昕《潜研堂文集卷一〇·答问七》引孙星衍说,以为‘ 权舆 ’为草木之始,即《释草》之‘ 虇蕍 ”,也即《说文》之‘ 灌渝 ”。此说目前广为流行,被许多论著与论文所采纳①。今人孟蓬生同意此说,并进一步认为“‘ 虇蕍 ’是‘ 句 ’的缓读。”[2] (p.144)

以上三说分别从各个角度出发,并采用各种方法查考了‘ 权舆 ’始义之由来,但都不能成立。

第一说将‘ 权舆 ’分开解释,为并列结构、连用关系,思路正确。但具体释义方法不当。《新义》与《韵会》联系字形,由词义引申角度分析,钱大昕《潜研堂文集卷一〇·答问七》斥为‘ 此后儒臆说,不足信。”诚确。“ 权 ’的始义,《义证》解释得还是不清楚。而对‘ 舆 ’字的解释,尹桐阳、朱起凤或归于假借,或归于字形之误,屈曲牵强,终无显证。

第二说中,邢疏与胡氏义诂同出一辙。胡氏进一步阐发,“ 权 ’假借为‘ 堪 ”;“ 堪舆 ’为天地,“ 权舆 ’即为‘ 堪舆 ”,但文献中并无‘ 权舆 ’表示天地意义的例证。由‘ 天地 ’引申为天地之始,也实为主观推断。刘玉麐《尔雅校议》云:“ 以权舆为天地之始,谬矣。”《集解》将‘ 权舆 ’假借为‘ 劝與 ”;“ 劝 ’即为‘ 治 ”;“ 治 ”、“ 始 ’相通。“ 舆 ’假借为‘ 與 ”,虚化字义,词义都偏在‘ 权 ”上,此解展转相通,也不足信。

第三说认为可作联绵词,不符《尔雅》体例,《尔雅·释诂》的被训词一般都是单音词,俞樾《群经平议卷三四·尔

---

① 例如徐莉莉、詹鄞鑫认为,“‘ 权舆 ’表示开始义,与‘ 哉 ’的情况类似,其实是‘ 虇蕍 ’的同音通假。”(《尔雅——文词的渊海》,上海古籍出版社 1998 年版,第 6 页)郭书兰以为 :“‘ 权舆 ’为‘ 虇蕍 ’的假借,草木萌芽之始。”(《从 < 尔雅 > 看周秦文化》,《郑州大学学报》1991 年第 4 期,第 13 页)

雅一》云:“俶、落以上皆字各成义,则权舆亦必非相连为文。”另外,“权舆”、“虇蕍”、“灌渝”三者字形虽异,但读音相同、相近,意义所指无别。表面观之,似乎能自圆其说,然而仔细推敲,它们互相矛盾,彼此不能印证。依旧训,“虇蕍”是“权舆” 和“灌渝”的本字,那么,若想搞清楚“权舆”之来历,我们首先得查证“虇蕍”,兼以查考“灌渝”的佐证是否合理。

我们姑且按今人徐朝华《尔雅今注》的标点列出《释草》中的有关两个词条:“蒹,薕。葭,芦。菼,薍。其萌虇蕍。芛、葟、花,荣。”词条中的“其萌”指“蒹”、“葭”、“菼”等芦苇类的芽,不管后面是“虇”还是“虇蕍”,它们是专名,特指芦苇类的嫩芽。认为首条中植物的芽叫“虇蕍”者,首先由句读而使然。其次,持此说者的证据就是《说文》的“灌渝”。《说文·艸部》里的“灌渝”解释“萝”,先贤认为即“萌”,泛指草木之始①。《尔雅》的“其萌”之“其”已限定了“萌”之范围。两部专著“萌”与“其萌”相对,就决定了“灌渝”是泛指,而“其萌”后的词是特指,其意义自然不能划等号。如果学者们是着眼于“虇蕍”这个词,而不是针对这个词条意义而言,他们又想当然的以“虇蕍”原词条的芦苇类嫩芽,再引申为植物之始,以便与“灌渝”构成同义词关系。按其推证,因为有《说文》的“灌渝”,所以就有了“虇蕍”,然而于《尔雅》词条的原义,它们不对等。若是《尔雅》“虇蕍”的引申义,它们意义相同,然而这实际上就是预先假定了“虇蕍”一词的存在。经逻辑推理,“灌渝”不能直接证明《尔雅》“其萌虇蕍”中“虇蕍”的成立。“虇蕍”目前还没有汉前的相关文献用例,也没有其他的训诂依据。以“灌渝”证“虇蕍”之存在,依然没有充足的说服力。

相比之下,将原词条重新句读,“虇”字为专名更合理,郭璞注:“近江东呼芦笋为虇者,然则萑苇之类其初生者皆名虇。”《集韵·愿韵》:“虇,竹苇萌。”郝懿行《尔雅义疏》曰:“郭注又云:‘萑、苇之类,其初生皆名虇者。’《庄子·则阳篇》云:‘欲恶之孽为性,萑、苇、蒹、葭始萌,以扶吾形。’是四者同萌,故同名也。”“蕍”字归人下条。“荣”条的几个被训字都表示花。其中“蕍”是花盛开貌,邢昺疏:“蕍,言花之敷皃。”郝疏:“《玉篇》、《广韵》并云‘菖萮,花皃。蘛同萮’。《吴都赋》云:‘异花蓲蘛。’刘逵注:‘敷蘛,花开貌。’李善注:‘蓲蘛与敷蕍同。’然则‘蘛’盖‘蕍’之异文,‘蕍’省作‘萮’。”由此,“虇蕍”一词根本就不存在,它不能作为“权舆”或“灌渝”的本字。孟蓬生从音义角度分析,以“虇蕍”一词存在为立论前提,其实与故训一脉相承,论据不足,不能令人信服。另外,“虇”为群母元韵,“蕍”为余母侯韵,“句”为见母侯韵。“句”不是浊音,也不是细音,“虇蕍”能否缓读为“句”,论据仍不充分。

从以上不能达诂的诸说可见,将“权舆”作为联绵词或同义连用均为误断,“权”同“舆”无疑意义各有不同,应分开解释。

“权”字可单独表示草木之始,王念孙承郭璞说,在《广雅疏证卷一〇上·释草》中云:“单言之则亦曰权,故江东呼芦笋为虇也。”俞樾从体例上分析,“权”可单独表义(引文见上)。马宗芗《本字考》对此进行了全面总结,云:“章先生著《新方言》云:‘《方言》奮,始也。奮,化也。’郭璞音‘欢’,‘奮’即《尔雅》所谓‘权舆’……据郭璞、王念孙、俞樾及章先生之说,则权字可单言成义。”“权”单独表义,确切地说,应是“虇”的假借,《说文》无“虇”字,盖它是“彏”的区别字。《说文·弓部》曰:“ 彏,弓曲也。”段玉裁注:“与拳曲音义略同。”“故草初生句曲得名为虇。”[3](p.279)在此意义上又造“虇”字以示区别。如此,“虇”得名源于“彏”。又引申从泛指到特指,表示芦苇类的嫩芽。“权”是“虇”的假借字,以草木之始为假借义,又引申表示凡物之始。

“舆”则不能强作开始义,《本字考》已识于此,“惟舆字未见有训始者”。王国维《观堂集林卷第五·尔雅草木虫鱼鸟兽释例下》认为,“权”,“长言之则为权舆矣”。“舆”本为实词,王氏把它虚化,其实也是否认了“舆”有始义。“舆”既无始义,当是何义呢?

这最终要回归到《尔雅》的“始”条训释。俗识都把首条看成是通训,即以“开始”为共义,其实它属于“二义同条”现象。“始”的本义是开始,“初”、“哉”、“首”、“基”、“肇”、“祖”、“元”、“胎”、“俶”、“落”、“权”均有始义,此已为共识,不赘。但“始”还指根本义,这是开始义的引申义,《国语·晋语二》:“坚树在始。”韦昭注:“始,根本也。”“基”、“祖”、“元”、“舆”都有此义,举数例如下:《诗经·小雅·南山有台》:“乐只君子,邦家之基。”毛传:“基,本也。”《淮南子·原道》:“夫无形者,物之大祖也。”高诱注:“祖、宗,皆本也。”《文子·道德》:“夫道者德之元,天之根,福之门,万物待之而生。”《左传·襄公二十四年》:“夫令名,德之舆也;德,国家之基也。”被训词“基”、“祖”、“元”二义兼具,“初”、

---

① 《说文·艸部》本已有“萌”,云:“艸芽也。” 甲骨文无“萝”字,若依前贤,它或为“萌”的异体字,或为假借字。《说文》都以本字为释,而“萝”于《说文》单独列出解释,这样安排不符合该书的体例。《说文》“萝”的训释令人置疑,但《说文》该条究竟如何确解,待考。

“哉”、“首”、“肇”、“胎”、“俶”、“落”、“权”只有开始义，“輿”则仅有根本义，这是“二义同条”中的一种类型①。“輿”由词义引申而指根本，如上举第四例“輿”同“基”对文，“基”本为地基，“輿”本为车輿，它们都比喻引申为根本。“輿”之根本义在先秦文献中并不罕见，再举《左传》中数例，《僖公十一年》：“敬，礼之輿也。不敬，则理不行；礼不行，则上下昏，何以长世？”又，《襄公二十一年》：“会朝，礼之经也；礼，政之輿也。”又，《昭公二十一年》：“夫乐，天子之职也。夫音，乐之輿也。”这几例句式类似，“輿”常指车輿，有其承载之功用，在句中被比喻引申后，都可以解释为根本。于是“权”指开始，“輿”指根本，意义不同，训词“始”在两个意义上分别与它们构成同义词关系。

《尔雅》“始”条的“权”同“輿”连用，不是《尔雅》有意为之，而是先于该书早已有的语言事实，如《诗经·秦风·权輿》：“今也每食无余，于嗟乎！不承权輿。”问题是“輿”本无“始”义，“权輿”如何连用？“权”同“輿”是意义相关的连用，即连类而及，连用后成并列结构。其连用现象的形成，有一定的文化因素。“权”是天平称，衡重之物。“輿”或指车厢、或指大地，都是负载之物，故两者为相关事物。“权”在春秋时期实际指砝码，为中间隆起，四边下垂形②。权形酷似天穹，车輿或輿地为方形，古人早有天圆地方之说，一圆一方，两者相合互补。“权”同“輿”作为名词时，都表示具体实物，从功能到形状，人们容易由此及彼，产生类比联想。以民族的联想方式为底蕴，于语词双音化运用中，人们也毫无例外地运用词义的相关联想，“根本”义与“开始”义有引申关系，“始”条中的“基”、“祖”、“元”即如此。“权”与“輿”由具体实物再到抽象意义，始终不离相关联想，故两个词连类而及，并列连用。

“权輿”连用后为并列结构，但在文献的具体运用中，将词义全部偏在“权”上，“权輿”即“权”，成为偏义复词。王国维将“权輿”之“輿”当作虚词，不取其义(引文见上)，实际上是看到了它在语用状态下的使用情况，有其合理之处。“权輿”既可以指草木之始，如《大戴礼记·诰志》：“于时冰泮发蛰，百草权輿。”也可以指凡物之始，如《逸周书·周月》：“日月俱起于牵牛之初，终则复始，是谓日月权輿。”《文选·魏都赋》：“夫泰极剖判，造化权輿。”这种连类而及的连用结构只取其一词素义，不取另一词素义的现象并不罕见，例如“车马”与“鼎俎”即是，《礼记·玉藻》：“大夫不得造车马。”因车而及马，非谓造车兼造马。《韩非子·六反》：“授之以鼎俎，则罢健效矣。”“鼎俎”就是“鼎”。“权輿”用法跟它们没有什么区别，为一类，只是人们未解《尔雅》首条，又囿于“权輿”为一词，而长期不得正解。

由上可知，文献中早已出现“权輿”，可以认为是一个连类而及的复词，根据语境呈现“权”的意义，“輿”不取义，只作陪衬。“权輿”即为“权”，借用“虇”的本义草木之始，再引申为凡物之始。《尔雅》“权輿”与文献“权輿”有区别，又有联系。《尔雅》不是随文而释的训诂著作，而是一部同义词词典，收录的“权輿”显示其储存态，非为一个单词，列入首条，“权”指开始义，“輿”指根本义，构成“始也”二义同条。《尔雅》“权輿”不是一个复词，这正反映了文献处于语用态下“权輿”的来源。

(本文在写作过程中得到黄金贵教授的悉心指导和帮助，谨致谢忱！)

[参　考　文　献]

[1] 朱起凤. 辞通[M]. 上海：上海古籍出版社，1982.
[2] 孟蓬生. “权輿”音义探源[J]. 辞书研究，1994，(4)：143－145.
[3] 黄焯. 经典释文汇校[M]. 北京：中华书局，1980.

[责任编辑　徐　枫]

---

① 请参见吕友仁《关于<尔雅>“二义同条例”的两个问题》(《河南师范大学学报》1990年第4期)，文中详细分析了“二义同条例”的几种类型，虽没有举到“始也”例，但相互对照，应属于其中的“二义兼之”型，见第62－63页。

② 请参见丘光明编著的《中国历代度量衡考》(科学出版社1992年8月版，第286－287页)。有一春秋铜权，现藏于辽宁省旅顺博物馆，书中附有该实物图片，“底部有穴，当是校准时所凿，这不仅可以证明此权是砝码而不会是秤砣，还可以看到当时对砝码量值的准确度已有比较高的要求。”